附件2

剑阁县防汛抗旱指挥部专项工作组构成及职责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工  分组 | 综合协调组 | | | 抢险救援组 | | 技术保障组 | | 通信电力保障组 | | 交通保障组 | | |
| 牵头单位 | 县应急管理局、  县水利局 | | | 县应急管理局 | | 县水利局 | | 县经信科局 | | 县交通运输局 | | |
| 成员单位 | 县发改局、县公安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住建局、县国资金融事务中心等相关单位。 | | | 县人武部、武警剑阁中队、县公安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水利局、县红十字会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县国动事务中心等相关单位。 | | 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气象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住建局等相关单位。 | | 县发改局、国网剑阁供电分公司、电信剑阁分公司、移动剑阁分公司等相关单位。 | | 县公安局交警支队、西成高铁剑门关站等相关单位。 | | |
| 工作职责 | 传达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指示，传达执行国家防总、省委省政府、省防指、市委市政府、市防指、县委县政府、县防指的指示、部署，做好防汛抗旱综合协调工作。汇总报送灾险情动态和应急工作进展情况等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| 制定抢险救援方案，提出抢险救援力量使用建议；根据灾情和地方需求，协调调度应急救援队伍、装备、物资等资源；协调调动武警力量、组织民兵力量参加抢险救援；统筹社会救援力量有序参与抢险救援；做好应急救援力量的后勤保障工作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负责做好气象、水文、地质、测绘等信息保障。负责做好道路疏通和城市内涝、房屋技术保障。密切监视汛情、险情、灾情及次生衍生灾害发展态势，及时组织会商研判，为应急救援提供决策咨询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负责应急通信、电力等保障工作；组织抢修供电、供气、通信等设施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负责做好道路运输保障。实施必要的交通疏导和管制，维护交通秩序；协调组织优先运送伤员和抢险救援救灾人员、物资、设备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|
| 分工  分组 | | 灾情评估组 | 群众安置组 | | 医疗救治组 | | 社会治安组 | | 宣传报道组 | | 其他工作组 |
| 牵头单位 | | 县应急管理局 | 县应急管理局 | | 县卫健局 | | 县公安局 | | 县委宣传部 | | 牵头单位、成员单位和工作职责等根据需要调整设置。 |
| 成员单位 | | 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林业局等单位。 | 县民政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商务经合局、县文旅体局、县红十字会等相关单位。 | | 县交通运输局、县经信科局、县疾控中心、县民政局、县红十字会等相关单位。 | | 武警剑阁中队等相关单位。 | | 县政府办、县文旅体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应急管理局等相关单位。 | |
| 工作职责 | | 负责水旱灾害事件灾情统计、核查和灾情损失评估、灾害调查评估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负责组织、指导受灾群众（游客）转移安置和基本生活保障。对安置场所进行灾害风险评估；及时组织调拨救灾款物；做好受灾人员家属安抚工作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负责医疗救（援）治和卫生防疫工作。加强医疗物资的组织调度，做好救援人员的医疗保障工作；做好洪灾及次生衍生灾害发生后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监督工作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负责灾区社会治安维稳工作。预防和打击各类犯罪活动，预防和处置群体事件；做好灾区重要目标安全保卫工作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统筹新闻报道工作。指导做好新闻发布会、新闻发布会和新闻媒体服务管理；组织开展舆情监测研判，加强舆论管控和舆情处置。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